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幕消息更新公告

本公告乃由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51B(2)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刊發。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2月2日的公告(「該公告」)，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因涉及法律訴訟被列為被執行人。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近期，本公司收到呈貢區人民法院的公告(「法院公告」)，呈貢區人民法院查封了本公司名下位於昆明市官渡鎮中營鄉5幢1層、10幢1-2層及6幢1層的不動產並決定司法拍賣，責令本公司及相關權利人在2026年2月10日前遷出上述房產。如有異議或租賃權等其他權利主張，自法院公告之日起15日內向呈貢區人民法院提出並附相關證據材料，逾期提出視為無異議或者無權利主張。

目前本公司日常生產運行維持正常，本公司將持續關注相關事件進展，按照法律法規及時履行相應的信息披露義務。

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6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連照菊女士；非執行董事徐景東先生、成怡靜女士及高媛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查貴良先生、付繼芳女士及陳浩華博士。